

达日县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 算评审框架协议

征集文件

项目编号：青海华邸框架（服务）2024-006

项目名称：达日县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框架协议

采购单位：青海省达日县财政局

征集人：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

2024年1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一、说 明	7
1. 适用范围.....	7
2. 征集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7
3. 投标费用.....	7
二、征集文件说明.....	7
4. 征集文件的构成.....	8
5. 征集文件的质疑.....	8
6. 征集文件的修改.....	8
三、征集响应文件的编制	8
7. 征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9
9. 征集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9
10. 投标有效期.....	9
11. 征集响应文件构成.....	10
12. 征集响应文件的格式及编制要求.....	10
四、 网上投标.....	11
13. 网上投标.....	11
14. 投标截止日期.....	11
15. 征集响应文件的撤回.....	11
五、开标.....	11
16. 开标.....	11
六、评标程序.....	12
17. 评标委员会.....	12
18. 资格审查程序.....	14
19. 符合性审查程序及方法.....	14
20. 答疑的方式和情形.....	15
七、评审方法.....	15
21. 评审方法.....	15
22.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及执行措施.....	16
八、定 标	19

24. 确定入围供应商.....	19
25. 入围通知.....	19
九、协议及合同的签订.....	20
26. 第一阶段协议的签订.....	20
27. 第二阶段合同的签订.....	20
十、串通投标的认定及处理办法.....	21
28. 串通投标的情形.....	21
十一、废标	21
29. 废标情形.....	21
十二、处罚	22
30. 处罚情形.....	22
十三、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22
31.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	22
32. 入围供应商的补充规则.....	23
十四、用户评价和反馈机制.....	23
十五、其他	23
33. 招标代理费.....	24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协议及合同书范本.....	25
青海省政府采购服务中心框架协议采购	25
协议书范本（第一阶段）	25
青海省政府采购服务中心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31
合同书范本（第二阶段）	31
达日县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合同书	31
第四部分 征集响应文件格式.....	37
征集响应文件的组成	37
附件 1：征集响应函.....	39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0
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1
附件 4：供应商承诺函	42
附件 5：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43
附件 6：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44

附件 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45
附件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6
附件 9：报价一览表.....	48
附件 10：服务内容响应情况	50
附件 11：服务水平	51
附件 12：履约能力.....	52
附件 14：中小企业声明函	54
附件 1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5
附件 16：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56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57
一、投标要求.....	57
1. 投标说明.....	57
2. 报价说明.....	57
二、项目概况及服务要求	58
1. 项目概况.....	58
2. 总体要求.....	58
3. 监督与管理.....	58
4. 其他要求.....	58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征集人”)受青海省达日县财政局(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现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对“达日县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框架协议”进行公开征集,诚邀满足采购需求且接受框架协议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与投标。

项目名称	达日县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框架协议
项目编号	青海华邸框架(服务)2024-006
采购方式	框架协议采购
项目分包个数	不分包
最高限价	详见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具体要求详见《征集文件》
协议期限	自签订框架协议之日起2年
供应商资格条件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响应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公告发布时间	2024年12月16日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网上报名、获取征集文件时间、方式	2024年12月17日起，至2024年12月23日止；在政采云平台上自行下载征集文件（下载的“征集文件”以澄清确定后的版本为准）。
提交征集响应文件及投标方式	<p>线上报名，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征集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征集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征集文件）具体方式请咨询线上政采云平台：咨询电话：0971-6511234</p> <p>（提示：请潜在供应商报名前务必完成网上企业注册等手续；具体操作咨询电话：0971-6511234）</p>
电子签到截止时间	2025年01月07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开标（解密）时间	2025年01月07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果洛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4
征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p>1、按照供应商须知11.1项规定的征集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征集响应文件按以下要求分两部分编制。分别为：</p> <p>资格审查部分，包括11.1.1（1）至（8）的内容；</p> <p>符合性审查部分，包括11.1.2（9）至（15）的内容；</p> <p>2、征集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p> <p>3、征集响应文件须编制目录、页码，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p>

答疑方式	供应商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在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了解开标信息，掌握答疑时间，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疑作出应答。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无法进行电话或政采云平台上答疑者，视同放弃答疑。
采购单位及联系人电话	名称：青海省达日县财政局 联系人：贾老师 联系电话：0975-8313665 地址：青海省果洛藏族自治州达日县吉迈镇建设路
征集人及联系人电话	代理机构：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西关大街与文苑路交叉口财富广场A座12楼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电话：0971-3536796
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	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其他事项	1、本次项目征集采用线上进行，供应商无需到达现场开标，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或非系统原因加密文件上传不成功的或没办理CA锁而造成加密文件无法解密、加密文件无法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线上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电子开评标系统。 2、线上政采云开评标系统操作及办理CA锁等相关事宜请咨询政采云：咨询电话：0971-6511234 3、线上CA：PC咨询网址（可及时反馈问题截图，让客服快速定位问题）： http://tseal.cn/k.html ，咨询电话：0971-6511234 4、注：投标供应商务必在开标当天09:30时之前进入电子开标系统完成电子签到，如未签到无法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 5、本公告及变更信息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公告信息为准。
财政监管部门及电话	单位名称：青海省达日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1-3536796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1. 1 本次招标仅适用于本征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1. 2 征集人：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 3 适用本框架协议服务对象范围为：青海省达日县财政局，以下简称采购人。
1. 4 适用法律：本项目征集人、供应商、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约束和保护。
1. 5 本征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征集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 1 本次征集采取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方式。
2. 2 合格的供应商：详见第一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条件”。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准备和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征集人不收取任何费用，同时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征集文件说明

4. 征集文件的构成

4.1 征集文件包括：

- (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供应商须知
- (3) 拟签订的框架协议文本和采购合同文本
- (4) 征集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5)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6)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当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编制征集响应文件。征集响应文件应当对征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5. 征集文件的质疑

供应商认为征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获取征集文件之日或者征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征集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将变更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6. 征集文件的修改

6.1 征集人可以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征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征集文件与征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6.2 征集人可视采购具体情况，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延长提交征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变更公告将发布在青海省政府采购信息网上。

三、征集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征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征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征集人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征集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7.2 除征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征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8.1 投标报价必须包括：完成评审工作期间所需的人工费、仪器设备费、成果印刷胶装费、管理费、差旅食宿费、利润、税金、技术服务等全部费用。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投标报价构成要素市场价格变动的各种风险因素。同时供应商还应考虑在服务期限内未接受委托服务的风险。供应商须按“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投标总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8.2 供应商应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3 投标报价为第一阶段协议价格，也是采购人第二阶段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最高限价。

8.4 投标币种为人民币。

9. 征集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编制征集响应文件。征集响应文件必须对征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0.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60 天。

11. 征集响应文件构成

11.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征集和入围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征集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征集文件第四部分内容）：

11.1.1 资格审查部分

- (1) 征集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供应商承诺函
-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6)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7)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11.1.2 符合性审查部分

- (9) 投标报价一览表
- (10) 服务内容响应情况
- (11) 服务水平
- (12) 履约能力
- (13) 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4)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6) 供应商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第 12 项“征集响应文件的格式及编制要求”格式编制，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12. 征集响应文件的格式及编制要求

12.1 征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详见第一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征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12.2 供应商须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中提供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准确的联系方式。

四、 网上投标

13. 网上投标

- 13.1 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上报价并上传电子征集响应文件。
- 13.2 该项目在政采云平台上网上报名及下载《征集文件》。
- 13.3 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上按项目要求上传电子《征集响应文件》。

14. 投标截止日期

14.1 若征集人推迟投标截止期，征集人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约束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4.2 征集人按照“投标人须知”第6条规定，通过修改征集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征集人、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5. 征集响应文件的撤回

允许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声明撤回征集响应文件（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征集人），但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

16. 开标

16.1 征集人在政采云平台上组织开标、评标活动，时间和地点以本征集文件中确定的为准。

16.2 供应商提交征集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本次框架协议征集活动终止。

16.3 开标时，潜在供应商未在政采云平台上报价的，视同未参与投标。

16.4 开标后，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上报价与征集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的，其投标无效。对不同文字文本征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规定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征集文件 20.2 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6.5 开标工作由征集人组织，征集人、监管部门、采购人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并对开标过程签字确认。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6.6 供应商的征集响应文件上传完成后，需在政采云平台上的“网上开标”界面进行签到。项目评审启动后，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文件，因供应商输入密码错误（10 次输入机会）、未能按时完成解密或其数据文件填写、盖章不规范等原因导致系统无法解析、或上传的征集响应文件损坏无法正常打开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7 开标后，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同步查看“开标一览表”及开标情况。

六、评标程序

17. 评标委员会

17.1 征集人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 (2) 宣布评标纪律；
- (3) 公布参加本项目响应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回避的情形；
-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征集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征集文件；
- (7) 维护评标秩序，督促评标委员会依照征集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征集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

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要求评标委员会完成复核内容，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由征集人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征集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征集文件所述范围。说明提交书面材料，并随本项目资料一并存档。

17.2 征集人根据采购项目特点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和征集人代表等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七人以上单数：

- （1）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 （2）技术复杂；
- （3）社会影响较大。

征集人从省级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财政监管部门同意，征集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17.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评价征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征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供应商对征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征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
- （5）向征集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7.4 评标委员会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按照征集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评标委员会成员责任；
- （3）对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5）解答投标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配合监管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7.5 评标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工作和评标结果。

17.6 评标委员会应依据征集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其他因素进行客观评审。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7.7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征集人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应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征集响应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17.8 评标委员会发现征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征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征集人沟通并作书面记录。征集人确认后，应当修改征集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8. 资格审查程序

18.1 由评标委员会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18.2 合格供应商不足 2 家的，不得评标。

18.3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符合征集文件第一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条件”的；
- (2) 未按第 11.1.1 款（1）–（8）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3) 资格审查部分没有按征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4) 擅自修改征集文件规定的征集响应文件格式以及编制要求的。

19. 符合性审查程序及方法

19.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征集响应文件符合性部分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对征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9.2 符合性审查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第 11.1.2 款（9）–（10）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2) 符合性审查部分没有按征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3) 供应商网上报价与征集响应文件报价不一致且不接受网上报价的；或

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方案的；

- (4) 服务期限不能满足征集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报价超过征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 (6) 服务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7) 服务内容未完全满足征集文件确定的服务需求的；
- (8) 征集响应文件含有征集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评标委员会认为应按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0. 答疑的方式和情形

20.1 答疑方式：详见第一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答疑方式”。

20.2 对于征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征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征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征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0.3 答疑期间，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况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评标委员会将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投标资料做出评审意见：

- (1) 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
- (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超出征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征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 澄清、说明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
- (4) 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
- (5) 评标委员会认为应不予接受的其他情况。

七、评审方法

21. 评审方法

21.1 根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为质量优先法，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为采购人直接选定。

质量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价的货物、服务进行质量综合评分，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直接选定是指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应当由采购人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21.2 评标委员会将按征集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对合格的征集响应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征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入围供应商。推荐入围供应商时，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2.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及执行措施

2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属中小企业提供的服务，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 16），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2.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 1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3. 评分标准

类别	项目	满分分值	评标标准
----	----	------	------

报价分 10 分	投标报价 10	<p>在所有的有效投标报价中，以最低报价折扣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青海省财政厅关于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中相关规定，对小微企业服务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服务内容 响应情况 20 分	服务内容响应情况 20	<p>供应商应逐条响应征集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项目要求”，所提供的服务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0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5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该项按照征集文件“第四部分 征集响应文件格式”中“附件10 服务内容响应情况”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承诺。）</p>
服务水平 60 分	工程预算评审工作思路、方法及程序 18	<p>针对服务需求，提供工程预结算评审工作思路、方法及程序：</p> <p>1、列举工程预结算评审依据，评审依据符合工程预结算工作需要，包括财政部和青海省相关管理制度文件的，得4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p>2、评审工作程序和步骤需包含①前期准备②评审实施阶段③评审结论形成阶段，以上内容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2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满分6分。</p> <p>3、建立了内容清晰、职责明确的评审方案质量审核程序的，得4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p>4、建立了内容清晰、职责明确的评审结论质量审核程序的，得 4 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竣工决算评审工作思路、方法及程序	18	<p>针对服务需求，提供竣工决算工作思路、方法及程序：</p> <p>1、列举竣工决算评审依据，评审依据符合竣工决算工作需要，包括财政部和青海省相关管理制度文件的，得 4 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p>2、评审工作程序和步骤需包含①前期准备②评审实施阶段③报告形成阶段，以上内容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满分 6 分。</p> <p>3、建立了内容清晰、职责明确的评审方案质量审核程序的，得 4 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p>4、建立了内容清晰、职责明确的评审结论质量审核程序的，得 4 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管理制度	14	<p>评审机构具备完善的管理制度，包含：①评审工作流程②评审质量控制办法③内控管理制度④保密管理制度⑤档案管理办法⑥人员培训制度⑦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制度。以上内容每响应一项得 2 分，满分 7 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评审能力	10	<p>1、评审机构具有注册会计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师等执业资格的，每提供一人，得 2.5 分。（满分 5 分）。</p> <p>2、评审机构项目负责人取得注册会计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师并具有中级以上职称，得5分，项目负责人未提供职称证，得3分）。</p> <p>提供人员注册证、职称证书、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或劳动合同。不满足或未提供、提供不全的该项不得分。</p>

类似业绩情况	10	对照项目服务内容，提供自 2021 年以来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每个业绩得 2.5 分，最多 10 分。（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包含 合同首页、标的或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的合同复印（扫描）件为准）。
--------	----	--

八、定 标

24. 确定入围供应商

24.1 本次征集文件规定的入围供应商为 6 家，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应当不少于 2 家，淘汰比例不得低于 20%。本次征集文件规定入围家数上限为 6 家，实质性响应为 6 家的，按照 20% 的淘汰比例执行，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即评标委员会将选取符合资格条件和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进入综合评分（详见评分标准），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若得分相同时，按报价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分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选定入围供应商，淘汰数计算时四舍五入，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

24.2 当确定的入围供应商放弃入围或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的，入围供应商拒绝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的，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 2 家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再补充征集供应商。

25. 入围通知

25.1 征集人自入围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入围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在公告入围结果的同时，征集人应当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告知其未通过的

原因；评审结束后，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上查询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5.2 《入围通知书》发出后，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九、协议及合同的签订

26. 第一阶段协议的签订

26.1 入围供应商确定后，征集人按照规定发布入围公告并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入围通知书是框架协议的组成部分。

26.2 入围供应商应当在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征集人在签订框架协议后 7 个工作日内，将框架协议副本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征集人应当在框架协议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通过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将入围信息告知适用本框架协议的所有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

26.3 签订的原则以征集文件第三部分框架协议格式为基础，并根据评标、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不得改变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再另行签订背离框架协议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6.4 本次招标的征集文件、征集响应文件、书面承诺和入围通知书均作为框架协议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入围供应商应严格履行框架协议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按规定依法处理。

26.5 供应商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若入围，在签订第一阶段协议前，入围供应商须提供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合同、协议、证书、证明文件等）原件备查，若发现提供原件与征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料不符或提供虚假资料，皆取消入围资格。

27. 第二阶段合同的签订

27.1 采购人依据入围供应商名单，在第二阶段采用直接选定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可以根据实际采购需要与入围供应商协商后在框架协议的范围内签订第二阶段合同。

27.2 合同的签订以征集文件第三部分合同格式为基础，并根据实际需求进

行协商，采购人不得向入围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双方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7.3 入围供应商应按征集响应文件、书面承诺等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提供投标范围内的产品，不得擅自向采购人提供投标以外的产品。

27.4 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是采购人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最高限价，采购人可以与入围供应商在限价范围内协商确定最终成交价格。采购人有权享受入围供应商举办的促销活动和优惠政策。

十、串通投标的认定及处理办法

28. 串通投标的情形

28.1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征集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8.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征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征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征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征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十一、废标

29. 废标情形

29.1 在征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投标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征集文件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两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最高限价;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2 废标后，由征集人发布废标公告。

十二、处罚

30. 处罚情形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报青海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4) 无正当理由拒不与征集人签订协议的、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5)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6)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7) 未按照征集文件、征集响应文件、框架协议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8) 将采购合同转包的；

(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

(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框架协议、采购合同的；

(11)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或者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十三、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31.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征集人有权清退入围供应商，不需要承担任何责任，由入围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入围供应商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交由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 (1) 入围供应商实质性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
- (2) 在协议有效期内，入围供应商资质吊销或注销的；
- (3) 入围供应商泄漏采购人的秘密或与第三方串通损害采购人利益的；
- (4) 采购人针对项目质量有权提出要求，由于入围供应商原因，提供产品质量或服务不合格的；
- (5) 入围供应商与采购人私下交易，行贿等违纪行为经查实的；
- (6) 入围供应商遇到争议问题时，不接受相关部门调解意见的；
- (7) 入围供应商采用不正当竞争手段争揽业务，引起投诉并经查实的；
- (8) 入围供应商多次被采购人投诉，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不合格的；
- (9) 在协议有效期内，被行业主管部门或政府其他职能部门赋予行政处罚的；
- (10) 征集人或监管部门认为其他应当予以清退的情形。

被清退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或者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32. 入围供应商的补充规则

如出现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 2 家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可以按照原方式继续征集。其余情况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不再补充征集供应商。

十四、用户评价和反馈机制

征集人将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及下一期框架协议征集的参考。

十五、其他

33. 招标代理费

33.1 收取对象：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

33.2 收费金额：48000.00（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6家，每家8000元）

说明：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采购人和征集人共同确定，本项目招标代理费为48000.00元（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6家，每家8000元）。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协议及合同书范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框架协议采购 协议书范本（第一阶段）

达日县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 审框架协议

项目编号：青海华邸框架（服务）2024-006

协议编号：QHHD-框架（服务）2024-006

征集人（甲方）：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入围供应商（乙方）：_____（盖章）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供 应 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2024年 月 日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框架协议征集文件的要求及乙方的承诺，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 签订本协议的依据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 征集文件及答疑补充文件；
- (二) 入围供应商提交的征集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
- (三) 入围通知书

第二条 服务对象及范围

- (一) 服务对象：达日县各级预算管理单位。
- (二) 服务范围：
 - 1、达日县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工作；
 - 2、其他需要补充事宜：
- (三) 服务费用：完成评审工作期间所需的人工费、仪器设备费、成果印刷胶装费、管理费、差旅食宿费、利润、税金、技术服务等全部费用。

第三条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直接选定方式

第四条 投标报价

预算审核折扣_____；

结算审核折扣_____；

决算审核折扣_____；

第五条 协议期限

自签订本协议之日起2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按照反馈评价机制对乙方评审质量进行考评，并将考评结果反馈征集人，作为下一轮征集入围资格的重要依据。
- 2、甲方有权对乙方承诺的协议价格、服务承诺等履约情况项征集人反馈，作为对乙方履约情况监督考核的依据，据此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或者作为考评依据。
-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其派出人员协助配合相关工作。
- 4、甲方协助征集人协调解决和处理乙方与服务对象在合同中的所发生的纠纷。
- 5、按照合同约定向征集人申请乙方审核服务费；
- 6、甲方负责接收送审资料，及时向乙方提供评审所需资料。在评审过程中，若确需第三方增补其他资料的，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 7、在项目评审过程中，甲方负责组织与本项目评审有关的第三方进行交换意见。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诚实、守信，合法经营，自觉维护征集人的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业准则、依法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服务对象委托的各项评审工作。
- 2、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 3、乙方应当选派响应文件中约定的项目团队人员参与服务工作、在本协议履行期间不得自行更换服务人员。
- 4、乙方及其派出人员在工作中有义务接受甲方的管理指导、质量监督和验收考评。工作过程中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并按期完成任务，确保服务工作成果真实、合法、准确。
- 5、乙方在工作中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做到程序合规、质量高、成效好，确保出具的结果格式规范、内容完整、论证充分、逻辑清晰、分析深入、结论合理、问题精准、客观公正、建议可行及法规适用准确。
- 6、乙方及其派出人员有义务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所承担工作事项的情况，发现违法违纪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汇报，不得隐瞒。
- 7、乙方及其派出人员在工作中不得以甲方及其人员名义从事与委托事项无关的活动。
- 8、乙方不得将甲方委托的工作事项转包、分包给其他第三方实施完成。
- 9、乙方对其出具成果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对其出具的结果报告独立承担法律责任。

10、乙方必须在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除特殊情况外，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作延期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1、乙方人员在工作过程中的出行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12、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甲方或甲方组织的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与检查，对于甲方指出的问题，应及时作出解释或予以纠正。

13、乙方承诺接受征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征集响应文件要求和征集响应文件承诺认真履约，如有违反将无条件接受甲方的处理。

14、乙方承诺不向征集人及服务对象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15、协议期内，如相关重要信息发生变化的，乙方需在十日内向甲方提交正式书面报告并告知各采购人。

16、乙方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中，乙方的义务不得低于本协议中约定的义务以及乙方在征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否则相应的条款无效，乙方相应的义务以本协议为准。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对本合同的任何违反均构成违约。当一方认为对方的违约属于严重违约时，若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或按照通常的理解或认识，确属对合同的履行有重大影响，则应当被认为属于严重违约。若双方对某一违约是否属于严重违约仍有争议，可以由争议解决机构裁决认定。

2、符合征集文件中“入围供应商的清退”的情形。

3、若乙方未如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4、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5、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此外，上述情形下甲方为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或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7、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回相当于甲方选择的方式计算的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8、乙方延期服务，每延迟 1 日，按应服务涉及总额 0.3%。支付违约金。

9、若发生上述情形之外的任何违约时，违约方在接到对方关于违约的通知时，均应当就每一项违约向对方支付相当于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当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损失时，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全部损失，违约方还应当赔偿对方因此所受全部损失。

10、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同时，应采取积极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条 协议的变更、中止和终止

(一) 本协议的变更、中止或终止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并经双方协商一致。

(二) 本协议签订后，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协议。如任何一方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协议，应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十一条 纠纷的解决

(一) 甲乙双方如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或调解的方式解决争议。和解或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 本协议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

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

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十三条 协议的生效

- (一) 本协议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二) 对于本协议的其他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三) 所有本次征集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证明材料均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 (四)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地址：

全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征集人（盖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青海省政府采购服务中心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合同书范本（第二阶段）

达日县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框
架协议 采购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盖章）

成交供应商（乙方）：_____（盖章）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成交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达日县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框架协议，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

一、签订本合同的依据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本合同及补充协议
- 2、入围通知书
- 3、框架协议
- 4、乙方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5、乙方的响应文件
- 6、本项目征集文件
- 7、本项目附件

二、服务内容（可视具体内容对表格进行调整）

编号	服务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费率	折扣	总价	备注

三、质量及服务标准

乙方应利用项目现有资源，在充分调研、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国家、行业及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及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科学评审并向甲方提交工作成果。

四、服务时间、地点和要求

1、服务时间：_____

2、服务地点：_____

五、服务费

3.1 合同价款

合同款为：¥: _____ 元（大写：_____）。

3.2 支付方式

成果完成并报甲方审核考评验收后，按考评结果支付合同金额。考评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追究受托机构责任，受托机构需承担一定的赔付责任。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按照反馈评价机制对乙方评审质量进行考评，并将考评结果反馈征集人，作为下一轮征集入围资格的重要依据。
- 2、甲方有权对乙方承诺的协议价格、服务承诺等履约情况项征集人反馈，作为对乙方履约情况监督考核的依据，据此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或者作为考评依据。
-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其派出人员协助配合相关工作。
- 4、甲方协助征集人协调解决和处理乙方与服务对象在合同中的所发生的纠纷。
- 5、按照合同约定向征集人申请乙方审核服务费；
- 6、甲方负责接收送审资料，及时向乙方提供评审所需资料。在评审过程中，若确需第三方增补其他资料的，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 7、在项目评审过程中，甲方负责组织与本项目评审有关的第三方进行交换意见。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诚实、守信，合法经营，自觉维护征集人的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业准则、依法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服务对象委托的各项评审工作。
- 2、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 3、乙方应当选派响应文件中约定的项目团队人员参与服务工作、在本协议履行期间不得自行更换服务人员。
- 4、乙方及其派出人员在工作中有义务接受甲方的管理指导、质量监督和验收考评。工作过程中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并按期完成任务，确保服务工作成果真实、合法、准确。
- 5、乙方在工作中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做到程序合规、质量高、成效

好，确保出具的结果格式规范、内容完整、论证充分、逻辑清晰、分析深入、结论合理、问题精准、客观公正、建议可行及法规适用准确。

6、乙方及其派出人员有义务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所承担工作事项的情况，发现违法违纪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汇报，不得隐瞒。

7、乙方及其派出人员在工作中不得以甲方及其人员名义从事与委托事项无关的活动。

8、乙方不得将甲方委托的工作事项转包、分包给其他第三方实施完成。

9、乙方对其出具成果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对其出具的结果报告独立承担法律责任。

10、乙方必须在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除特殊情况外，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作延期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1、乙方人员在工作过程中的出行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12、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甲方或甲方组织的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与检查，对于甲方指出的问题，应及时作出解释或予以纠正。

13、乙方承诺接受征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征集响应文件要求和征集响应文件承诺认真履约，如有违反将无条件接受甲方的处理。

14、乙方承诺不向征集人及服务对象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15、协议期内，如相关重要信息发生变化的，乙方需在十日内向甲方提交正式书面报告并告知各采购人。

16、乙方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中，乙方的义务不得低于本协议中约定的义务以及乙方在征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否则相应的条款无效，乙方相应的义务以本协议为准。

七、考评标准及方法

根据框架协议相关要求，青海省达日县财政局应加强对入围框架协议供应商的监督管理，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进行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青海省达日县财政局各预算管理单位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具体参考《青海省财政厅预算评审工作流程（试行）》等制度中规定的考核标准对第三方机构进行考核，最终考核得分相应等次按比例拨付评审费。

八、违约责任

（一）对本合同的任何违反均构成违约。当一方认为对方的违约属于严重违约时，若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或按照通常的理解或认识，确属对合同的履行有重大影响，则应当被认为属于严重违约。若双方对某一违约是否属于严重违约仍有争议，可以由争议

解决机构裁决认定。

(二) 符合征集文件中“入围供应商的清退”的情形。

(三) 若乙方未如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四)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五) 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 此外，上述情形下甲方为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或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七) 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不可抗力

(一)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二)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同时，应采取积极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

(三)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四) 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一、其他约定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征集人申请协调解决相关争议可。

2、争议解决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它未尽事宜按《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3、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征集响应文件格式

征集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 资格审查部分

- 1、征集响应函..... (附件 1)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附件 2)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3)
- 4、供应商承诺函..... (附件 4)
- 5、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附件 5)
- 6、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6)
- 7、财务状况、繳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附件 7)
-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附件 8)

(二) 符合性审查部分

- 1、投标报价一览表..... (附件 9)
- 2、服务内容响应情况..... (附件 10)
- 3、服务水平..... (附件 11)
- 4、履约能力..... (附件 12)
- 5、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附件 13)
- 6、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14)
-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15)
- 8、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附件 16)

(征集响应文件封面)

征集响应文件

(资格审查部分)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华邸框架（服务）2024-006

采购项目名称：达日县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
框架协议协议

投标单位：

年 月 日

附件 1：征集响应函

征集响应函

致：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青海华邸框架（服务）2024-006号征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
（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
址）提交征集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阅征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
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60 天内有效。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
制定的评标办法。

4、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住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件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单位：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_____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件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承诺函

致：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_年__月__日青海华邸框架（服务）2024-006号采购项目，本 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投标明细报价表中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征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若入围，我方将按照征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付成果，提供优质的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服务成果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修改或补充编制，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成果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 4、针对本项目，我方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在整个征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征集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6、若入围，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单位: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征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入围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框架协议、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征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1、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提供相关资质证书、许可证等。

附件 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按照《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有良好的企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企业须提供经第三方出具的2023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及财务章）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提供近三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2、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并附“信用中国”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格式可自定）

(征集响应文件封面)

征集响应文件

(符合性审查部分)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华邸框架（服务）2024-006

采购项目名称：达日县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
框架协议

投标单位：

年 月 日

附件 9：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服务内容	投标报价（折扣）	服务期	备注
优惠承诺及其他：			

注： 1、报价规则具体详见“报价说明”。

2、供应商报价必须包括完成评审工作期间所需的人工费、仪器设备费、成果印刷胶装费、管理费、差旅食宿费、利润、税金、技术服务等全部费用。

3、除在征集响应文件中编制此表以外，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中进行 网上报价。网上报价应和此表报价一致，不一致的，投标无效。

4、不能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否则，投标无效。

5、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开标过程，查看开标结果并在报价一览表上进行电子签署。若供应商不进行相关签署，将被视为其对报价一览表中所载内容无异议。

6、此表中所列出的内容、报价将作为第二阶段供应商签订合同的依据。投标供应商必须充分考虑、合理报价，若入围，本表中的投标报价将作为服务对象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最高限价。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报价说明

一、工程类评审项目最高限价：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达日县各级预算管理单位各项预结决算评审工作。报价参考青海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关于印发《青海省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结合历年评审费用标准，最高限价具体如下：

预、结、决算	3000 万元以下部分	3000 万元-5000 万元部分	5000 万元-1 亿元部分	1 亿元以上部分	评审费用按分段计算
取费费率	3‰	2.5‰	2‰	1.5‰	

二、本次投标报价说明

供应商报价应在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项目最高限价的基础上，统一报同一折扣。例如供应商投标报价为95%，则在“附件9：投标报价一览表”表格中“投标报价”填写“95”，最终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项目评审费用按照95%计取。

事例：

某一供应商投标报价内填写为“98”，即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项目折扣均为“98%”，则参与的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项目评审费用结算如下：

某一项目预结决算报审投资为1.2亿元，则评审费用计算为：

3000万元以下部分： $30000000 \text{ 元} \times 3\% = 90000 \text{ 元}$

3000万元-5000万元部分： $20000000 \text{ 元} \times 2.5\% = 50000 \text{ 元}$

5000万元-1亿元部分： $50000000 \text{ 元} \times 2\% = 100000 \text{ 元}$

1亿元以上部分： $20000000 \text{ 元} \times 1.5\% = 30000 \text{ 元}$

最终评审费用为： $(90000+50000+100000+30000) * 98\% = 264600 \text{ 元}$ 。

附件 10：服务内容响应情况

服务内容响应情况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及评分标准中“服务内容响应情况”内容，提供以下资料：

- (1) 服务内容响应表。
- (2)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能够按照服务内容提供相关评审服务。
- (3) 提供服务承诺书，对照征集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项目要求及服务要求”内容进行承诺。

附件 11：服务水平

服务水平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和评分标准中“服务水平”内容，提供以下资料：

- (1) 财政投资项目预结算评审工作思路、方法及程序。
- (2) 财政投资项目决算评审工作思路、方法及程序。
- (3) 其他

附件 12：履约能力

履约能力证明材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及评分标准中“履约能力”内容，提供：

(1) 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①评审工作流程②评审质量控制办法③内控管理制度④保密管理制度⑤档案管理办法⑥人员培训制度⑦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制度。

(2) 评审机构人员资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专业	职称或执业资格
1					
2					
3					
4					
5					
6					
7					
.....					

注：要求在表格后附人员执业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投标供应商近三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或劳动合同。业内专家须提供专家聘请协议或聘书。不满足或未提供、提供不全的该项不得分。

附件 13：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对照项目服务内容（征集文件第五部分“三、具体服务需求”中“需提供的服务内容”），提供自 2021 年以来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评审服务内容、服务类型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万元)	评审时间
1				
2				
3				
4				
5				

注：1、投标供应商须对应业绩顺序，按要求内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
2、每份业绩需提供：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包含合同首页、标的或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的合同复印（扫描）件为准。

附件 14：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致：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商业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3、请按标的內容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声明无效。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青海华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6：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一、投标要求

1. 投标说明

1. 1 供应商可以按照征集文件规定的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 2 投标报价必须包括：完成评审工作期间所需的人工费、仪器设备费、成果印刷胶装费、管理费、差旅食宿费、利润、税金、技术服务等全部费用。若投标报价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该投标将被认为非实质性响应。

1. 3 所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得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

1. 4 协议期限：自签订框架协议之日起 2 年

2. 报价说明

2. 1 本次征集文件中规定了最高限价，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此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2. 2 若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将作为采购人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最高限价。签订第二阶段合同时，采购人可与入围供应商再次进行协商，确定最终价格，但不得高于第一阶段的响应报价。

二、项目概况及服务要求

一、采购及需求调查的目的

根据政府采购管理相关规定及财政预算支出评审工作流程，为合法合规、公正合理的选取第三方评审机构，保障达日县各级预算管理单位各项评审工作有序开展，提高采购效率。根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10 号），我们拟在全国范围内征集第三方中介机构服务达日县各级预算单位开展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工作，服务期 2 年。同时，按照《框架协议暂行办法》第十一条“确定框架协议采购需求应当开展需求调查，听取采购人、供应商和专家等意见。面向采购人和供应商开展需求调查时，应当选择具有代表性的调查对象，调查对象一般各不少于 3 个。”的要求，现就我县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收费标准等事宜开展需求调查。

二、需求调查内容

1. 项目预算评审：包括对项目投资估算、设计概算的审核，确保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准确性，审查项目工程量计算、计价依据选用等是否合规。
2. 项目结算评审：依据合同、施工图纸、变更签证等资料，对已完成项目的结算进行审核，核实工程价款结算的真实性、完整性，严格审查结算中的高估冒算、虚报工程量等问题。
3. 项目决算评审：对项目从筹建到竣工交付使用全过程的财务决算进行评审，检查资金使用的合规性、成本核算的准确性，分析项目投资效益等。

三、服务标准要求

1. 评审团队：供应商应组建专业的评审团队，团队成员需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会计师等相关资质，且具有丰富的投资项目评审经验。
2. 评审流程：遵循国家及地方相关评审规范和标准，制定详细、科学的评审流程，包括资料收集与整理、现场勘查、初步评审、复核与出具报告等环节，确保评审工作的准确性和公正性。
3. 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内容完整、数据准确、结论明确，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问

题进行详细分析并提出合理建议，报告格式应符合行业要求。

四、价格水平

通过对市场的调查分析，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服务收费标准通常根据项目投资规模、评审复杂程度等因素确定，一般在项目总投资的一定比例范围内波动。

五、调查结论

综合调查结果，本次投资项目预结决算评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应明确服务内容涵盖预算、结算和决算评审各环节；制定严格的服务标准要求，包括对评审团队、流程和报告的规范；确定符合行业要求且具有丰富经验的供应商资质条件；并依据市场价格水平合理确定采购预算。在采购过程中，应充分考虑供应商的专业能力、信誉和价格等因素，确保选择到优质的服务供应商，为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资金有效使用提供保障。

